

業績

冠亞商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119,844	86,619
銷售成本		(83,075)	(54,444)
毛利		36,769	32,175
其他收益	2	14,095	10,432
分銷成本		(31,556)	(22,312)
行政費用		(5,684)	(10,265)
其他經營費用	3	(18,656)	(6,888)
經營(虧損)/溢利		(5,032)	3,142
財務成本	4	(1,105)	(993)
其他費用	5	(910)	(1,04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01)	(540)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7,448)	567
稅項	7	(36)	(71)
除稅後(虧損)/溢利		(7,484)	496
少數股東權益		1,718	1,525
本期(虧損)/溢利淨額		(5,766)	2,021
承前累計虧損		(336,868)	(337,038)
重估物業之超額折舊		6	11
結轉累計虧損		(342,628)	(335,006)
每股(虧損)/盈利	8	(1.73港仙)	0.62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9	33,908	34,88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344	2,745
固定資產	10	50,143	50,898
證券投資－投資證券		3,269	3,269
		89,664	91,800
流動資產			
持作轉售之物業		13,539	12,832
存貨－轉售貨品		76,265	78,853
證券投資－其他投資		15,944	27,99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訂金及預付款項	11	29,085	24,553
短期銀行存款		48,555	45,1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9,455	15,071
		192,843	204,502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 應計費用	12	56,745	64,321
應付稅項		—	6
		56,745	64,327
流動資產淨額		136,098	140,17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5,762	231,975
非流動負債			
預收租金		1,983	2,009
可換股票據		68,940	68,265
		70,923	70,274
少數股東權益		831	2,549
資產淨額		154,008	159,15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333,719	333,719
儲備		(179,711)	(174,567)
股東資金		154,008	159,15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動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810)	(3,486)
(已動用於)／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1,468)	3,85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	(2,278)	36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0,265	69,161
匯率變動影響	23	9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8,010	69,53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短期銀行存款	48,555	50,4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9,455	19,045
	58,010	69,53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其他物業 重估儲備	外匯折算 儲備	資本儲備	累計虧損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結餘	291,719	84	4,158	554	930	156,959	(337,038)	117,366
沖銷租賃物業之減值虧損撥備	-	-	-	(46)	-	-	-	(46)
折算香港以外業務之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394	-	-	394
於清盤時豁免一間附屬公司合併	-	-	-	-	-	11	-	11
未於收益表確認之淨收益/(虧損)	-	-	-	(46)	394	11	-	35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發行的代價	42,000	-	-	-	-	-	-	42,000
重估物業之超額折舊	-	-	-	(11)	-	-	11	-
本期溢利淨額	-	-	-	-	-	-	2,021	2,021
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結餘	333,719	84	4,158	497	1,324	156,970	(335,006)	161,746
投資物業估值產生之虧損	-	-	(514)	-	-	-	-	(514)
折算香港以外業務之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11)	-	-	(211)
未於收益表確認之淨虧損	-	-	(514)	-	(211)	-	-	(725)
重新分類	-	-	(188)	188	-	-	-	-
重估物業之超額折舊	-	-	-	(7)	-	-	7	-
本期虧損淨額	-	-	-	-	-	-	(1,869)	(1,869)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333,719	84	3,456	678	1,113	156,970	(336,868)	159,152
折算香港以外業務之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622	-	-	622
未於收益表確認之淨收益	-	-	-	-	622	-	-	622
重新分類	-	-	126	(126)	-	-	-	-
重估物業之超額折舊	-	-	-	(6)	-	-	6	-
本期虧損淨額	-	-	-	-	-	-	(5,766)	(5,766)
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結餘	333,719	84	3,582	546	1,735	156,970	(342,628)	154,008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按其主要業務分類呈列其主要分類資料。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務分類之詳情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鐘錶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證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程式 設計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企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 對外銷售	103,841	2,512	10,570	2,921	—	—	119,844
— 內部銷售	—	68	—	31	—	(99)	—
	<u>103,841</u>	<u>2,580</u>	<u>10,570</u>	<u>2,952</u>	<u>—</u>	<u>(99)</u>	<u>119,844</u>
分類業績	<u>(2,044)</u>	<u>950</u>	<u>(1,555)</u>	<u>(2,777)</u>	<u>394</u>	<u>—</u>	<u>(5,032)</u>
財務成本							(1,105)
其他費用	—	—	—	(15)	(895)	—	(91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	—	(401)	—	—	(401)
除稅前虧損							(7,448)
稅項							(36)
除稅後虧損							(7,484)
少數股東權益							1,718
本期虧損淨額							<u>(5,766)</u>

a)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程式		企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鐘錶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證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設計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 對外銷售	84,348	2,265	—	6	—	—	86,619
— 內部銷售	—	67	—	—	—	(67)	—
	<u>84,348</u>	<u>2,332</u>	<u>—</u>	<u>6</u>	<u>—</u>	<u>(67)</u>	<u>86,619</u>
分類業績	<u>3,285</u>	<u>2,012</u>	<u>(1,357)</u>	<u>(2,513)</u>	<u>1,715</u>	<u>—</u>	<u>3,142</u>
財務成本							(993)
其他費用	(61)	(287)	—	(11)	(683)	—	(1,04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	—	(540)	—	—	(540)
除稅前溢利							567
稅項							(71)
除稅後溢利							496
少數股東權益							1,525
本期溢利淨額							<u>2,021</u>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按地區分類將回顧期間之營業額及經營(虧損)/溢利貢獻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資料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銷售收入	經營虧損貢獻	銷售收入	經營溢利貢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不包括香港	114,197	(1,048)	83,856	4,643
香港	2,187	(708)	1,414	(869)
其他	3,460	(3,276)	1,349	(632)
	<u>119,844</u>		<u>86,619</u>	
經營(虧損)/溢利		<u>(5,032)</u>		<u>3,142</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此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之規定編製。

此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常規並就投資物業及證券投資重估作出修改後編製。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遵循之政策貫徹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經修訂之會計準則。該等會計準則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會計準則第11號(經修訂)	：	外幣折算
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報表
會計準則第25號(經修訂)	：	中期財務報告
會計準則第34號	：	僱員福利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規定財務報表之呈報，及載有其內容架構及最低要求之指引。此會計準則之主要修訂是更改呈報規定，將已確認損益表改為權益變動表。本中期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比較數字，已根據此經修訂會計準則予以呈列。

會計準則第11號(經修訂)規定外幣交易及財務報表之折算基準。惟本集團採用此會計準則有關計算往年調整之不切實際之過渡方案，致使此會計政策之改變只於現在及未來之財務報表上執行及其對本期間業績之影響約為17,000港元。

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規定以現金流量表之方式，提供有關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歷史變動之資料，將期內現金流量分類為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本中期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比較數字，已根據此經修訂會計準則予以呈列。

會計準則第25號(經修訂)訂明繼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之變動後之呈列及披露規定。本中期之簡明財務報表及比較數字已根據此經修訂準則予以呈報。

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僱員福利之會計處理及披露要求。此會計準則對本會計期內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不須作出前期調整。

2.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鐘錶銷售	103,841	84,348
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	2,206	1,976
土地及樓宇	155	147
其他	151	142
	2,512	2,265
投資證券	10,570	—
程式設計服務	2,921	6
	119,844	86,619
其他收益		
撥回呆壞賬撥備(附註16)	7,586	455
取消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456	6,007
股息收入	30	—
利息收入	620	1,518
持作轉售物業之價值增加而產生之盈餘	—	685
其他	3,403	1,767
	14,095	10,432
	133,939	97,051

3. 其他經營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呆壞賬撥備	1,971	257
撇銷來自前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之 本金及應收利息(附註16)	7,586	—
持作轉售物業減值撥備	454	—
滯銷存貨撥備	6,924	4,842
證券投資重估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1,721	1,789
	18,656	6,888

4.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付利息於：		
可換股票據	189	189
其他	—	32
	189	221
可換股票據：		
攤銷贖回票據溢價	486	486
其他	430	286
	1,105	993

5. 其他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物業之減值虧損撥備	—	1,441
撇銷固定資產	—	61
攤銷商譽	910	683
撇銷已清盤之附屬公司之投資 及其所欠款項	—	(1,143)
	<u>910</u>	<u>1,042</u>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計入/扣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入：		
出售證券投資—其他投資之收益總額	<u>236</u>	<u>—</u>
扣除：		
折舊/攤銷		
於租賃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	2,228	2,135
於電腦軟件	70	70
	<u>2,298</u>	<u>2,205</u>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項支出包括：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u>36</u>	<u>71</u>

由於本公司及其於香港經營之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於期內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二零零一年：16%）之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之(虧損)/盈利	<u>(5,766,000)港元</u>	<u>2,021,000港元</u>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u>333,719,516</u>	<u>323,391,647</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u>(1.73)港仙</u>	<u>0.62港仙</u>

由於尚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於回顧期內及去年同期均予以行使而發行之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披露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9.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腦軟件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34,818	70	34,888
攤銷支出	<u>(910)</u>	<u>(70)</u>	<u>(980)</u>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u>33,908</u>	<u>—</u>	<u>33,908</u>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成本	36,415	281	36,696
累計攤銷	<u>(2,507)</u>	<u>(281)</u>	<u>(2,788)</u>
賬面淨值	<u>33,908</u>	<u>—</u>	<u>33,908</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36,415	281	36,696
累計攤銷	<u>(1,597)</u>	<u>(211)</u>	<u>(1,808)</u>
賬面淨值	<u>34,818</u>	<u>70</u>	<u>34,888</u>

10. 投資物業、租賃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之變動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固定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之				
賬面淨值	36,608	8,953	5,337	50,898
外匯折算差額	-	-	5	5
重新分類	2,286	(2,286)	-	-
添置	-	-	1,468	1,468
折舊	-	(99)	(2,129)	(2,228)
	<u>38,894</u>	<u>6,568</u>	<u>4,681</u>	<u>50,143</u>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之				
賬面淨值	<u>38,894</u>	<u>6,568</u>	<u>4,681</u>	<u>50,143</u>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由到貨收款至90天之信貸期。於申報日，包括在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內之應收貿易賬款18,68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3,783,000港元)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即期至90日	18,225	13,728
91日至180日	74	21
180日以上	381	34
	<u>18,680</u>	<u>13,783</u>
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10,405	10,770
	<u>29,085</u>	<u>24,553</u>

本公司於兩個申報日並無任何應收貿易賬款。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於申報日，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內之應付貿易賬款14,222,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7,620,000港元）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即期至90日	13,482	17,106
91日至180日	86	10
180日以上	654	504
	14,222	17,62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2,523	46,701
	56,745	64,321

本公司於兩個申報日並無任何應付貿易賬款。

13. 股本

	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價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1港元普通股份		
法定股本：		
於期初及末時之結餘	400,000	400,000
已發行股本：		
於期初及末時之結餘	333,719	333,719

14.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者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集團與租客訂立之不可註銷之經營租賃，本集團按以下年期之未來最低租賃應收賬款之總額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3,815	3,892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367	8,257
於第五年後	2,433	3,128
	13,615	15,277

作為承租者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集團之不可註銷之經營租賃，本集團按以下年期之未來最低租賃應繳賬款之總額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10,664	12,900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342	14,676
於第五年後	—	41
	23,006	27,617

15. 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a)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以下或有負債：

- (1) 本公司給予銀行11,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1,0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額。本集團於兩個申報日，並無動用銀行信貸額。

15. 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續)

(2) 本公司在一宗由Galmare Investment Limited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代表自身及除執行董事以外之所有其他股東提出之訴訟(「訴訟」)中，與兩名執行董事均為共同被告人。由於本公司的名義僅為「名義被告人」，故此，截至本報告日，預期不會對本公司帶來重大不利財務影響。倘該項訴訟有任何重要進展或重大發展而影響股東之利益，董事會將會在適當時候刊登報章公布知會各股東。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就董事所知，本集團各成員亦無尚未了結或面臨或被提出之重大訴訟或索償。

(b) 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完成出售其屬於中國大陸物業發展業務之湖景山莊項目之權益(「該項出售」)。根據該項出售之原先協議(經補充協議修改)，最高達76,500,000港元之款項將根據取得非既得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由完成日期起計十年內之時間表逐步給予本集團旗下兩間附屬公司及作收益處理計入財務報表內。該項出售詳情在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三日之通函內列載。倘有關該等非既得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未能獲得授出，則將不會確認上述款項。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

下列摘要為於回顧期內與有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

收入及費用項目的摘要	收入／(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前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及董事之利息收入	129	250
上述前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之應收利息之撥備(附註)	(129)	(250)
撇銷來自上述前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之本金及應收利息(附註)	(7,586)	—
撥回來自上述前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之本金及應收利息撥備(附註)	7,586	—

16.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附註：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七日已向高等法院入稟傳票追討拖欠結餘連利息總額約為7,600,000港元。於該項高等法院民事程序完成及收到法庭裁決前，被告已身故。經考慮有關預期法律費用之法律意見及牽涉之財務風險後，董事會決定終止對已故被告之追討。

1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乃經重新歸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報方式。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為120,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87,000,000港元)，較上期上升約38%。回顧期內之股東應佔虧損約為6,000,000港元，上期則為溢利淨額2,000,000港元。於回顧期內，每股虧損為1.73港仙，上期則為每股盈利0.62港仙。

公司核數師已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計準則700「委聘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以審閱中期業績，而該核數師之審閱工作構成審核委員會審閱本中期報告時之主要部份。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維持一個鞏固之財務架構，並一般以內部財政資源作為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136,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40,000,000港元)，其中包括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58,000,000港元。

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3.4倍，由此可見其流動資金維持於一個穩健水平。

由於本集團之鐘錶零售業務取得穩健之經常性現金流入，本集團於整個回顧期內均能維持良好的流動資金狀況。

資本結構

除面值11,800,000瑞士法郎可換股票據(「票據」)於二零一零年到期外，本集團概無任何銀行借貸。計入票據之利息為年息0.875%，並自一九九六年二月二十三日起至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包括該日)之五年內免付利息。計入回顧期內之收益表之利息支出為200,000港元。票據持有人亦獲授一項選擇權，使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三日按票據本金額117.375%之贖回價連同計至贖回當日之利息，以按1.00瑞士法郎兌0.67933美元之固定匯率計算之美元贖回任何票據。於回顧期內，計入攤銷贖回溢價為500,000港元。

外匯波動風險

除瑞士業務外，本集團之銷售、購買及營運開支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所用資產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於日常營運過程中，人民幣資產對沖人民幣負債之外匯風險。鑑於港元與美元聯繫，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很低。然而，董事會將會密切觀察中國大陸的經濟改革及發展以及香港的財政政策，同時實施有效程序，以減低任何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獲授予之11,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1,000,000港元)一般銀行信貸額以置存值16,5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6,5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作抵押。於兩個申報日獲授予之銀行信貸額均尚未動用。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乃主要對服務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行政人員及僱員及其他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人士提供獎勵，以加強彼等日後對本集團之貢獻，並使本集團可吸引及挽留富經驗及才幹之個別員工，並就彼等過去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給予獎勵。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該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內。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九月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合共7,4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該計劃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五日屆滿。

按照上市規則第17.07條，根據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董事(附註)	6,000,000	1.00港元	24/09/1997	24/09/1997 – 14/09/2007
持續聘用合約僱員	1,400,000	1.00港元	24/09/1997	24/09/1999 – 14/09/2007

附註：就「董事」類別之分析，請參閱本報告「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一節。

於回顧期內及去年同期，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僱員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約有486名僱員，其中94%於中國工作，主要為鐘錶零售業務之僱員。增加人手主要為應付於回顧期內的業務擴展。本集團已按適用的法律，於中國成立退休金。職員成本總額(包括佣金但不包括董事酬金)達13,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1,000,000港元)。除因擴充業務而增加員工數目外，有關升幅主要由於在回顧期內所進行之銷售增加，導致應付佣金增加所致。

本集團會不時並如常每年檢討薪津。除了薪酬及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酌情花紅計劃及購股權外，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在認可機構持續進修。

作為控制成本以提高本集團整體生產力方法之一，自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開始對香港的員工實施更嚴格的薪金調整如減薪10%，而享有第十三月份之薪金是基於所達到的工作表現並酌情處理。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政策是為所有僱員提供平等機會，並推動工作積極性。

業務回顧

鐘錶貿易及零售

於回顧期內，鐘錶銷售之營業總額（不包括瑞士辦事處）達103,0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之83,000,000港元比較，上升24%。上升理由主要有五方面：

最主要是有賴以名表城命名之零售連鎖網絡經過本公司長期市場營運而建立之卓著聲譽。由於名表城從事高檔貴價產品零售業務，而該市場充斥冒牌商品，故此，名表城相對其他對手享有競爭優勢。

本集團零售連鎖網絡獲多個當地監管機構頒發多個獎項，成績卓越。有關詳情已於二零零二年度之年報中呈述。

其二，致力與有關品牌共同合作，進行店鋪翻新工程，為顧客提供舒適購物環境，並且給予顧客雅緻及和諧之感覺。

其三，名表城與有關品牌共同舉辦各項市場推廣活動，例如於推出新系列及特別限量版產品前舉辦展覽會。

其四，針對每個地方市場及客戶層面，推行不同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計劃。透過旗下銷售點系統所提供之管理資料，就本身市場推廣計劃及銷售活動，提供內部控制以外之強大後盾，從而可迅速對市場及客戶之喜好作出反應。

其五，發展及擴展售後服務業務層面之業務政策，本身不但可產生穩定的收入來源，同時亦提高客戶的忠誠及滿意程度，並加強本集團與多個品牌的業務關係。

然而，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對名表城而言乃充滿挑戰。一如先前於去年中期報告及年報中所預測，名表城在回顧期內面對國內外同業的強烈競爭。由於下列原因，名表城繼續備受邊際毛利普遍下降及經營成本與間接費用增加的巨大壓力，尤以在國內的業務為甚：

首先，隨著中國加入世貿，預計國內龐大的市場將吸引大量國外投資者湧至，當中不泛零售業經營者。他們資本龐大並有優良經營業績。該等海外新加入者具備高管理水平及對零售業有深切認識，故成為強大的競爭對手。出現國外強大競爭對手乃經營成本，特別是佣金維持高企以挽留要員及寶貴人才的主要原因之一。

業務回顧(續)

鐘錶貿易及零售(續)

其次，為準備應付外來競爭者的挑戰，不少本地零售商均透過收購、合併及組成聯盟藉以壯大及提高其市場佔有率。他們依從及提升品質標準及管理水平，同時採用進取的訂價策略，結果使整體市場邊際溢利下降。

第三，品牌產品製造商逾益傾向開設本身的零售點，例如專門店等，並逐漸減少依賴連鎖商店(包括名表城)，藉此擴大在中國市場的經營面及知名度，導致本集團零售連鎖店的品牌供應系列縮少。名表城一方面邀請各大名牌攜手舉辦廣告宣傳活動，藉此吸引彼等繼續長期採用本集團的連鎖店，另一方面，名表城亦將在歐洲採購新產品以補充本集團之產品組合。因此，本公司需要投放更多資源於推廣及宣傳新產品組合方面，以便獲市場接受。鑑於零售市場競爭激烈，於為新產品組合就目標客戶定位方面，名表城須較預期更多時間進行上述推廣活動。這些方面均直接對邊際毛利構成壓力及增加經營成本。

第四，由於中國西部地區的經濟增長步伐穩定但緩慢，該處市場之表現較預期為差。董事會預計該等市場業務仍需較長時間方可為名表城帶來可觀回報。故此，於回顧期內整體邊際溢利及邊際溢利淨額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經過過去數年業務出現內部增長後，本集團計劃整合業務以及藉結束規模細且表現不佳的門市，從而提升其生產力及競爭優勢，以便迎接此甚具挑戰的營商環境。

物業投資

於回顧期內，投資物業、土地及樓宇的租金總收入達2,5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300,000港元)，微升8.7%。有關增幅與董事會的政策息息相關，其政策是要將任何未佔用的地方租出，以充份增加對本公司的回報。為減少受物業下滑影響及鞏固與租客的長遠業務關係，董事會的政策是將投資物業以中期租約租出。

證券投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贖回到期之債務證券並變現200,000港元之收益。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有關本集團所餘證券投資組合之重估未變現虧損淨額約為1,700,000港元，已根據會計師公會推薦的標準會計處理方法在收益表扣除。因此，除擬持續持有之證券外，本集團證券組合之市值由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28,000,000港元變為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之約16,000,000港元。

業務回顧（續）

瑞士業務

瑞士業務於回顧期內的營業額達5,900,000港元，與上一期間之2,600,000港元比較上升126.9%。於回顧期內，有關業務錄得輕微溢利約9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虧損200,000港元）。本集團於推行第二期有關推廣本公司瑞士專貴品牌尊皇（始自一八六零年）的活動前，繼續回顧及跟進已縮減之瑞士業務。董事會之政策為繼續對該瑞士手錶品牌作出財務支持。JUVENIA S.A.並無任何銀行負債；董事會認為JUVENIA S.A.並不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財務負擔。

程式設計服務供應商

有關程式設計服務及軟件組件及產品主要範疇現時之發展資料與二零零二年年報所披露者相若。於回顧期內，高科技行業仍因全球疲弱經濟而受到巨大沖擊，導致全球系統集成及外包程式設計服務市場出現相當大的萎縮。於回顧期間提供程式服務之營業額及虧損分別約達2,900,000港元及2,800,000港元。

前景

中國零售業務

零售業是本集團之專才及實力所在，從零售連鎖店業績理想可見一斑，同時亦是本公司核心業務。儘管上文「業務回顧」一節所述之不利因素對本公司構成沉重的壓力及困難，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在中國零售業具備競爭優勢。預期中國大陸將繼續維持其經濟增長，而進口高檔商品關稅逐步削減為瑞士品牌，包括本公司的品牌尊皇提供良機。鑑於瑞士品牌尊皇歷史悠久，董事會預期此品牌於中國大陸已具業績之零售連鎖店配合下，在中國大陸高檔貴價鐘錶的市場擁有龐大潛力。

再者，本公司為名表城繼續物色及引入新產品，例如打火機、禮品及珠寶首飾，以便向顧客提供更多選擇。

程式設計服務供應商

鑑於全球資訊科技業面對困境，董事會在未來數年將繼續採取非常務實及謹慎方式，經營程式設計服務業務。然而，董事會充份明瞭資訊科技業務一向高風險但高增長，且有長遠前景。董事會將密切回顧及跟進其業務表現並對其業務策略作出所需適當調整。

董事所持之股份權益

按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規定須保存之股東名冊所載，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其聯繫人等所持有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股本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持有股份數目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梁仲平	20,000,000	—	—	—
沈培英	—	—	—	—
黃宏燦	—	—	—	—
梁妙琮	—	—	—	—
薛建平	—	—	—	—
賴思明	—	—	—	—

除上文所披露及由董事以本集團代理人名義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外，各董事及其聯繫人等並無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證券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於根據一九九七年購股權計劃(詳情於上文題為「購股權計劃」一段內載)授出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中擁有下列個人權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梁仲平	1997年9月24日	1.00港元	3,000,000
沈培英	1997年9月24日	1.00港元	3,000,000

回顧期內並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授出之購股權可於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行使。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期內任何時候參與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於期內，並無任何董事、其配偶或年齡在18歲以下之子女有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之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須保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名冊顯示，以下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或以上之權益：

名稱	股份數目
梁樹榮	55,000,000 (附註1)
奇盛(集團)有限公司(「奇盛」)	55,000,000 (附註1)
Pacific Apex International Limited(「Pacific Apex」)	55,000,000
陳中慧	42,000,000 (附註2)
Webwork Holdings Limited(「Webwork」)	42,000,000
Leong Lou Teck	37,550,540 (附註3)
Yap Han Hoe	37,508,000 (附註3)
Galmare Investment Limited(「Galmare」)	37,500,000
楊仁	51,239,980 (附註4)
Eav An Unit Trust	32,876,000

附註：

1. 此等股份指Pacific Apex持有之同一批55,000,000股股份。Pacific Apex為奇盛之全資附屬公司。梁樹榮先生為奇盛之主席及控股股東。
2. 此等股份指Webwork持有之同一批42,000,000股股份。陳中慧先生為Webwork之實益擁有人。於本報告日，此等股份包括於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
3. 此等股份包括透過Galmare持有之37,500,000股股份。Galmare由Leong Lou Teck先生及Yap Han Hoe先生均等擁有。
4. 此等股份包括一個家族信託Eav An Unit Trust持有之32,876,000股股份，該信託之受益人包括楊仁先生、其妻子及子女。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公司管治

於回顧期內，除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而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外，董事會並無獲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

致謝

董事會謹此向所有員工、股東、往來銀行、客戶、供應商及專業團體至今對本集團之忠實支持衷心致謝。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沈培英

香港特別行政區，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三日